

編者絮語：

苦難敘事的古今之變

楊俊杰

無論哲學家們怎樣沉思，通常所說的苦難，從來不只是人的單純“被動性”的體現，不只是整個人類在單純“被動”這件事情上所具有的共性的體現。無論怎樣地渲染苦難本身，苦難敘事始終都不會淡忘對苦難之源進行探問。約伯（Hiob或Job）的故事，作為經典性的苦難敘事，正是如此。

約伯是無辜的。他的悲慘遭遇，不過是“超自然”界那場賭賽在“自然”界當中延展的結果。上帝願意把他暴露到撒但的威力底下，為的是考察能否通過忠誠測試，而非其有錯在先，而非已然並不忠誠。可嘆的是，罪與罰的觀念聯結機制，還是接踵而至。書亞人比勒達（Bildad the Shuhite）責怪說，“你若清潔正直，他必為你起來”（約8：6）。這意味着，約伯被直截了當地看作有錯的罪人。約伯的苦難，這樣說起來就是罪有應得。所幸約伯堅信，他本人是沒有過錯的。面對比勒達的責斥，他堅稱“我本完全”（約9：21）。

竟然能夠如此堅信，可以說是極其難能可貴的。何以能夠如此堅信，則可以說是約伯苦難敘事當中最奧妙之事。哪怕今時今日，僥倖具有全知視野的讀者依然會感到不可思議。實際上，此奧妙之事，恰是在以一種奧妙的方式，對苦難之源進行探問。苦難中的約伯，其所渴求的，並非同情、安慰，而是苦難之源究竟為何。旋風中飄來的話語，以“我立大地根基的時候、你在哪裏”（約38：4）為要旨的一連串提示，則是答案。換言之，約伯苦難敘事裏的“神義論”之光，就像帶

利希（Paul Tillich）關於根基與深淵（Grund und Ungrund）的辯證關係所指出的那樣，其實就顯露在約伯的受造裏，顯露在上帝作為造物主既是約伯的根基、又是約伯的深淵的奧妙大能裏。

就耶穌基督受難的故事而言，對觀福音書對苦難本身做了非常真切的表達。耶穌基督在客西馬尼花園裏禱告“求你將這杯撤去”（可14：36，路22：42，太26：39），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呼喊“為甚麼離棄我”（可15：34，太27：46）。遭遇苦難的耶穌基督，當然是無辜的。並且他還很清楚地知道，他自己沒有任何過錯。哪怕追隨者們，以彼得為代表，就像法國學者吉拉爾（René Girard）所指出的那樣，很有可能也在悄然間認同了那洶湧然指認耶穌基督為替罪羊的機制，耶穌基督仍然堅信自己沒有過錯。在吉拉爾看來，苦難中的耶穌基督、苦難中的約伯，憑着這份堅信，便與苦難中的俄狄浦斯形成鮮明對比。

耶穌基督的受難，同樣也把關於苦難之源的追問擺到首要位置。新時代的答案，也呈現出新的面向。“神義論”之光，顯露在耶穌基督作為神之子從受難到復活，向門徒分發餅和酒，為世人得救提供中保的全過程之中，顯露在耶穌基督既是世人的根基、又是世人的批判的奧妙能力裏。就像莫爾特曼（Jürgen Moltmann）所說的那樣，基督教神學必須是十字架的神學，而十字架神學的核心內容則是“被釘十字架的基督成了被鄙夷、被遺棄、被壓迫的人的兄弟”。^①

進入現代以後，苦難敘事已然發生顯著變化。歌德1774年出版的《少年維特之煩惱》（*Die Leiden des jungen Werther*）——依照衛茂平的翻譯，其之為“青年維特之煩惱”“青年維特的痛苦”，又或者還可更進一步，其之為“青年維特的苦難”“青年維特的受難”，可以說是一篇具有標誌性意義的小說。這裏細緻入微地展示了青年維特的苦難，可“神義

^①【德】莫爾特曼：《被釘十字架的上帝》，阮煒等譯，上海：三聯書店，1997年，第23頁。[Jürgen Moltmann, *Bei ding shizijia de shangdi* (The Crucified God: The Cross of Christ as the Foundation and Criticism of Christian Theology), trans. RUAN Wei et al. (Shanghai: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, 1997), 23.]

論”的銳利光芒已無從得見。

有研究者指出，維特具有強烈的求“死”的本能。^① 維特1771年8月12日的日記，似乎也確實給出了具有說服力的證據。日記裏談到，維特來到阿爾伯特的房間裏，看到了他的手槍。在與阿爾伯特討論這把槍的過程中，維特“終於不再聽他講些甚麼，陷於胡思亂想，以一個果斷的動作把槍口對準自己右眼上方的額頭”^②，儼然是維特的求“死”本能在不經意間彰顯。求“死”本能的此次彰顯，還誘發了維特與阿爾伯特關於自殺展開一場激烈的辯論。維特激情昂揚地為自殺的意義和價值進行辯護，不啻是其求“死”本能的又一次彰顯。

然而，捉住維特的求“死”本能，並沒有把問題徹底解決。求“死”本能何以會彰顯，又何以走到實現那一步、維特終於走上絕路，是進一步需要解決的問題。換句話說，究竟在怎樣的境遇下，由於怎樣的事情，維特的求“死”本能得到了釋放，這件事情還需要做出解釋。此外，如果維特的確有強烈的求“死”本能，那麼，它有沒有可能實際上已然經受了某種改造，有沒有可能是在經過某種改造以後，才推動着維特走向死亡。這意味着，除了本能以外，有可能還有別的因素，尤其是某種觀念、某種心理活動，也在推動着維特走向死亡。甚至於，很有可能恰是別的因素、別的觀念，在調動着求“死”的本能——如果的確有求“死”的本能在維特那裏起作用。

可以確定的是，維特是在痛苦地愛戀着綠蒂的境遇裏，下定決心要輕生棄世。1772年12月20日晚上到綠蒂家裏訪問，是一個具有決定意義的事件。在丈夫阿爾伯特的壓力下，綠蒂決心中止與維特之間的曖昧關係，要將他們之間的情感降格至真正意義上的友情。她明確要求，直到聖誕節那天來臨以前，維特勿再來訪問。其所導致的，便是第二天（12月

^① Ignace Feuerlicht, “Werther’s Suicide: Instinct, Reasons and Defense,” *The German Quarterly* 51, no. 4 (1978): 476-492.

^② 【德】歌德：《青年維特之煩惱》，衛茂平譯，太原：北岳文藝出版社，2009年，第38頁。[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, *Qingnian weite zhi fannao* (The Sorrows of Young Werther), trans. WEI Maoping (Taiyuan: Beiyue Literature & Art Publishing House, 2009), 38.]

21日)早上維特草寫的“絕命信”——第一句話就是,“已經決定了,綠蒂,我要去死,我就在這將與最後見面的這天早上寫下此信,冷靜而且沒有浪漫的激情”。^①

同樣可以確定的是,維特愛得如此痛苦,是由於他無法擺脫這樣的執着念頭——愛就要得到,愛慕綠蒂就要得到綠蒂,愛慕綠蒂就要和綠蒂在一起、永遠在一起。只能愛慕而無法得到,而又不能停止他的愛慕——維特在愛情方面痛苦,道理就在於此。他在1772年10月30日寫到,“偉大的主知道,一個人眼看這麼心愛的東西在自己眼前晃動,而不能伸手去抓時,心裏是甚麼滋味。伸手去抓本是人類的自然本能,難道孩子們就不把手抓向他們喜歡的一切?——而我呢?”^②他在1772年11月22日寫到,“我不能這樣祈禱:‘把她賜予我!’因為她已屬於別人。我嘲弄自己的痛苦;可是如果放棄努力,會有一連串相反的例子反對我的退縮”。^③

在此境遇之中,維特把自己的痛苦同耶穌基督受難聯繫起來,把自己的痛苦想像為一種與耶穌基督受難相類似的苦難。1772年11月15日日記寫到,“人的命運除了注定要受完他的那份罪,飲盡他的那杯酒以外,還有甚麼?既然天堂中的上帝用自己那肉身的嘴嘗這杯酒也覺得太苦的話,為甚麼我該自詡己能,裝作它對我來說是一杯甜酒?當我的整個生命在存在與虛無間戰慄,當過去像道閃電照亮了未來黑暗的深淵,我身邊的一切都在沉沒,世界同我一起走向毀滅時,在這可怕的時刻,我為甚麼還要感到羞愧?這難道不是他的聲音:‘我的上帝,為甚麼離棄我?’這個創造物憂心忡忡,寂寂一身,不斷墜落,奮爭向上但徒勞無功,用盡內心的最後心力發出了這聲叫喊。難道我該為表達這樣的情感而感到羞愧,難道我該害怕這個能把天空像手帕一樣捲起的人也難逃的這個時刻?”^④

^①【德】歌德:《青年維特之煩惱》,第96頁。

^②同上,第76頁。

^③同上,第79頁。

^④同上,第78頁。

於是便可這樣說，維特在痛苦地愛戀着綠蒂的境遇裏早就作好了死的準備，而在做着這樣的準備時他又把自己理解為受難的耶穌基督的同路人。他把自己理解或者想像為耶穌基督的摹仿者，他要摹仿、重現耶穌基督的受難。然而，他不是通過摹仿耶穌基督的受難為耶穌基督真理作見證，而是通過在絕望的愛情中被折磨至死的方式“滑稽”地摹仿、重現耶穌基督的受難，使自己如自己所理解的耶穌基督那般孤獨、絕望地走上受難的道路。真正在這裏起作用的動力機制是摹仿；被摹仿的對象一旦被確立，便增添了他赴死的信心和勇氣。這意味着，假如痛苦的維特在整個痛苦的愛慕過程當中確實有着一種強烈的求“死”本能，那麼，這求“死”的本能已然為其摹仿耶穌基督受難的自我理解與自我意識所昇華。

德國學者薛夫勒（Herbert Schöffler）從維特對耶穌基督受難的摹仿裏，已然敏銳地看到了“神義論”光芒的黯淡。他指出，維特的苦難，不過是為了“此岸的價值”（diesseitigem Werte），為了“愛慕”（Liebe）或愛情，而與“彼岸的價值”（jenseitigen Wertes）無涉。^①薛夫勒這樣說，當然是有道理的。只是“此岸的價值”與“彼岸的價值”，也許並非截然有別的兩樣事物。愛慕作為“此岸的價值”，或許也暗藏着“彼岸的價值”的微光。倘其如此，維特的摹仿，乃至其它許多現代作家的類似工作，尤其是他們特別願意到經典的苦難敘事當中尋求靈感與依靠，而無論是為了排遣惶恐與焦慮，還是為了忍耐與復仇，恐怕都該重新進行估值。

執行主編簡介：

楊俊杰，北京師範大學文學院教授。

Introduction to the editor

YANG Junjie, Professor, School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,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.

^① Herbert Schöffler, *Deutscher Geist im 18. Jahrhundert. Essays zur Geistes- und Religionsgeschichte*, hrsg. von Götz von Selle, Göttingen: Vandenhoeck & Ruprecht, 1956, 176.